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3月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云浮市云安区六都镇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4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出等方式送达。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共9名（其中独立董事王蓓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钟镇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公司于2021年6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并于2021年6月24日提交至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目前，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当前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进行调整，原发行方案中其他内容不变。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前：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9,000.00万元（含49,000.00万元），扣除

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50KT/年改80KT/年硫酸法金红石钛白粉初品技改工程	27,909.50	27,700.00
2	钛石膏资源化技术改造项目	10,935.56	10,900.00
3	一体化智能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5,965.56	5,9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	4,500.00
合计		49,310.62	49,000.00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项目的实际需求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公司在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调整后：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49,000.00万元（含49,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50KT/年改80KT/年硫酸法金红石钛白粉初品技改工程	27,909.50	27,700.00
2	60万吨/年钛白稀酸浓缩技术改造项目	10,624.98	10,600.00
3	一体化智能仓储中心建设项目	5,965.56	5,9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4,800.00	4,800.00
合计		49,300.04	49,000.00

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集资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其它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

项目的进度、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2年3月25日14:30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惠云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8日